

清代考据家的义理之学

高 正

“义理”一词，在先秦文献中多指“道理”。至汉代，始见用来指文章的内容和道理。刘向《晏子叙录》：“文章可观，义理可法。”又王充《论衡·谢短篇》：“讲授章句，滑习义理。”其后，亦常指经义名理、微言大义。至宋明以降，将理学称为“义理之学”，亦简称“义理”。

本文取刘向、王充之意，用“义理”指古书的内容和道理。

“义理”能反映出古书内容本身的条理性，即古文献所载信息本身所包含的客观存在的内部逻辑联系。“义理之学”则指与考释古文献语词、制数等并行的把握、理解古文献内容和道理并揭示其内部逻辑联系的学问。“义理之学”着眼于整体的、系统的联系，并据此来检验经考据所获得的局部结论是否可靠。

有一种说法认为清代考据家普遍不讲义理之学。这显然与事实不符。他们不但讲而且十分重视自己的义理之学。

根据考据家的研究方法，我们将尊重客观事实，实事求是，力求符合古文献原貌原意，有一分材料说一分话。不迷信成说，不妄作曲说者称为客观义理之学；将从主观出发，随意发挥，不考虑是否符合古文献原貌原意，借古人之言以伸己说，或以校勘、训诂、古音通假等手段而曲为之说者称为主观义理之学。清代考据家治学，有的主要讲客观义理，有的主要讲主观义理，而

两者难分主次、兼而有之者，则亦有人在。

一、清代考据家义理之学的分期

根据清代各时期学术风气的特点和考据学主要代表人物的学术活动，我们对清代考据家的义理之学分六个时期来加以考察。这六个时期是：

（一）清初提倡“经世致用”时期。大致相当于顺治至康熙中期以前（约1645——1695）；

（二）疑古疑经、考据学开创时期。大致相当于顺治后期至康熙中期以后（约1660——1715）；

（三）考据学蔚成风气时期。大致相当于康熙中期以后至乾隆中期（约1700——1765）；

（四）考据学鼎盛时期。大致相当于乾隆中期至道光前期（约1760——1835）；

（五）考据学衰落时期。大致相当于道光前期至光绪后期（约1830——1909）；

（六）清代学术终结时期。大致相当于光绪中期以后至民国以后（约1885——1927）。

应当说明的是：由上一时期转入下一时期，这是一个渐变的过程，不可能有一个明显的断限。下面我们按分期进行一些考察。

二、清初提倡“经世致用”时期的考据家义理之学

清初的大学者，往往同时又是大思想家。他们提倡“经世致用”之学，反对空疏的宋、明理学，其治学方法则多以考据、义理并重。清代考据家的义理之学，实萌发于这一时期。其主要代表人物有：傅山、黄宗羲、顾炎武、王夫之等。

今人言及清代考据学，则往往追溯到顾炎武，认为他首开清代朴学风气。而比顾氏长六岁的傅山，却很少有人提及。从傅氏《霜红龕集》以及现存手稿可以看出，其学术乃以系统研究、评注诸子百家之学为主。他运用考据和义理相结合的方法整理古籍的首倡之功，不应忽视。

傅山对诸子百家的研究，首重字义训诂，且据因明论互证名学，同时多从逻辑意义上着手。他认为只有这样，才不至于流于宋、明儒者的望文生义。他的字义训诂，不仅以《尔雅》、《说文》为依据，甚至引用了鐘鼎文字，如释“鲁”字，就引了“齐侯钟”“其万福纯鲁”之语。他对于《老子》、《庄子》、《荀子》等皆有注疏，并且注释了《公孙龙子》中《白马论》等四篇代表作，训释字义与发挥义理相结合，多有独到见解。其《墨子大取篇释》是近世最早注解《墨子》的著作，开清代《墨子》训诂之先河。他既重视校勘训诂和名理的发挥，又具有缺疑的科学态度。

傅山的义理之学，其主流是属于客观派的。但他也有一些主观派特征的表现。^①

黄宗羲长于治史，其《明儒学案》开学术史之先河。他在《易学象数论》一书中，分别探讨“象数”的始末、真伪，一般认为其所论较有依据。其《授书随笔》乃答阎若璩关于《尚书》之问，对稍后的疑古疑经的学术风气起了启迪作用。他的义理之学基本上是属于客观派的。但其《孟子师说》中多有主观之见。

顾炎武写出了清代著名的考据学学术笔记《日知录》，论据精详，文理通达，不愧为清代考据学萌发时期的客观派代表作。其考据与义理相得益彰，体现了清初“经世致用”派学者的考据风格。当然，他在考据学方面主要乃着重于零碎考订，以感性认识为主，尚未能从理论上阐明如何运用考据和义理相结合的方法

来研究古文献的一般规律。他的另一著作《左传杜解补正》，也体现了考据、义理相结合的客观派风格。

王夫之是这一时期主观派考据家义理之学的代表。他的《周易外传》、《尚书引义》、《读四书大全说》、《张子正蒙注》、《老子衍》、《庄子通》无一不是借解释古书以发挥自己的哲学观点。他在思想史上的地位是应充分肯定的，尽管他对古书作了歪曲的解释。他另有一本《庄子解》，其中字义考证和义理发挥结合得较好，精到之处也不少，具有一些客观考据的味道。其《书经稗疏》、《诗经稗疏》，也较客观。

这一时期，虽然考据学尚处在萌发阶段，但是，“经世致用”派学者和思想家们在考据、义理方面所取得的成就是相当辉煌的，他们为考据学风气的兴起起了带头作用。

三、清代疑古疑经、考据学开创时期的考据家义理之学

此期的学者，公开对一直处于神圣地位的经书及其传注表示怀疑，并全面开展了对古书的辨伪工作，成绩斐然。应当说这在经学史上是一场革命，它为考据学的开创扫清了道路。同时，由于清朝统治的进一步巩固和统治者对思想控制的日趋严密，考据学日益朝脱离现实政治的纯学术方向发展，完全失去了清初“经世致用”的意义。此期的主要代表人物有：万斯大、万斯同、胡渭、闾若璩、姚际恒等。

万斯大曾师事黄宗羲，他提出“非悟传注之失则不能通经，非以经释经则亦无由悟传注之失”的见解，不迷信传注之成说，把群经看成一个整体，不拘汉、宋，不盲从，重裁断，颇有见地。他怀疑《周礼》非周公所作，而系后人伪托，并撰《学礼质疑》、《周官辨非》、《仪礼商》、《礼记偶笔》等，从考据和义理分析的角度发现问题，提出疑问，亦能较为客观地作出结论。

万斯同乃斯大之弟，擅长明史研究，又撰《群书疑辨》，通考群书真伪，依据客观义理从事史料鉴定和辨伪研究。

胡渭撰《易图明辨》，考定宋儒所谓“河图”、“洛书”之误，也颇有成绩。他又著《洪范正论》、《大学翼真》等，发挥义理，多主观之说。

阎若璩曾问学于黄宗羲，撰《古文尚书疏证》，确证东晋梅賾所献之《古文尚书》是伪作，堪称《尚书》学之一大功臣。他善于发现该书的矛盾，并大量引用他书的材料，以揭示伪书义理上的漏洞。又撰《四书释地》，校正前人关于古地名附会的错误，以事实来纠正传注义理之误。所著考据学学术笔记《潜邱札记》，其中有不少精辟见解。

姚际恒在阎若璩之前就提出了《古文尚书》是伪作的问题，其《九经通论》以实事求是的态度，敢于批评前人不疑的经书。他又著《古今伪书考》，把辨伪的范围扩大到经、史、子三部，实为当时一位古书辨伪的大师。

此期的学者，敢于大胆怀疑，考据方法和客观义理之学成了他们疑经辨伪的有效武器。凭借这两件武器，他们打破了对经书和传注的迷信，开辟了古书辨伪的领域，开创了考据之学。此期是一个承前启后、有破有立的转折时期。

四、清代考据学蔚成风气时期的考据家义理之学

此期，考据学声势逐渐壮大，不仅形成了吴、皖两大经学派系，而且在史料考订和古书虚词研究以及校勘等诸方面也很有成绩。此期主要代表人物有：惠周惕、惠士奇、惠栋、王鸣盛、江永、戴震、全祖望、刘淇、卢文弨等。

吴派经学，导源于吴中惠周惕，传于其子惠士奇，成于其孙惠栋。此派主张搜集汉儒经说，加以疏通，并旁及史学和文学，

惠周惕撰有《诗说》，惠士奇撰有《易说》、《礼说》，《春秋说》，惠栋撰有《周易述》、《易汉学》。他们祖孙三代，搜集汉儒经说，征引古代史料，加以解释，方法较为缜密，但失于拘泥。他们多拘于汉人学说，其义理之学虽较为客观，却比较保守。

王鸣盛也属吴派，他以汉学考证方法治史，其《十七史商榷》，为清代史学名著之一。他又撰《蛾术编》，对古代制度、器物、文字、人物、碑刻、地理等均有考证。并以汉儒为宗，研治《尚书》，撰《尚书后案》。他在《十七史商榷·序》中说：“经以明道，而求道者不必空执义理以求之也，但当正文字，辨音读，释训诂，通传注，则义理自见，而道在其中矣。”这说明他从理论上认识到了义理对考据的依赖关系。在治经方面，他仍保持吴派墨守汉人家法拘泥保守的特点；而在治史方面，他却提出了一种大胆革新、实事求是的考据学方法论。他是吴派中的革新者。

皖派经学，导源于婺源江永而成于皖南戴震。江永虽不是皖人，但他以考据见长，开皖派经学研究的风气。他精于音理，长于比勘，深究“三礼”，撰《周礼疑义举要》，对先秦名物加以考释，其中《考工记》二卷，颇多创见。又撰《礼书纲目》，补正朱熹《仪礼经传通解》。他敢于立说，有皖派治学的特点。

戴震曾问学于江永，为皖派经学的创始人。他精于名物训诂，对经学和文献语言学有重要贡献，卓然为一代考据学大师。他认识到了考据和义理之间的辩证关系，主张通过考据而求义理，明确提出了考据为义理服务，又以义理指导考据的治学方法。他在《与是仲明论学书》中说：“经之至者，道也；所以明道者，词也；所以成词者，字也。由字以通其词，由词以通其道，必有渐求。”这里指出了通过考据而求义理的途径。

戴氏的义理之学是客观的。但是，在他的某些著作中，主观色彩极浓。

全祖望当时在学术上独树一帜，推崇黄宗羲，继万斯大、万斯同之余绪，对汉学家颇有影响。他续修黄宗羲《宋元学案》，又撰《经史问答》，并七校《水经注》，三笺《困学纪闻》，对史料校订有所贡献。全氏继承了黄宗羲治学的风格，以客观义理与考据治史相结合，章学诚等实受其影响不小。

刘淇治经，撰《周易通说》、《禹贡论》，阐发义理，也有所得。但他突出的成就却在于对古书虚字的研究方面。他以客观义理为依据，运用排比归纳的方法，总结出若干古书虚字的含义，撰成《助字辨略》。这是继元代卢以纬《语助》之后的又一座里程碑，反映了当时古书虚字研究的新水平，对王引之的《经传释词》有直接影响。他是清代首先将义理之学运用于古书虚字研究的学者。

卢文昭是依据客观义理校勘古籍的大师。其所刊《抱经堂汇刻书》十五种世称精审。他又合经史子集三十八种，摘字而注，撰成《群书拾补》，且撰有《锺山札记》、《龙城札记》。王念孙《读书杂志》受其影响亦不小。

此期学者运用考据学和义理之学研究古籍，卓有成效，为考据学全盛时期的到来铺平了道路。

五、清代考据学鼎盛时期的考据家义理之学

此时期，吴派经学由于其偏于保守，已渐趋没落。皖派经学则由于其敢于求实创新，又能重视考据与义理的紧密结合，取得了辉煌的成就。清代考据学出现了一个空前兴盛的顶峰时期。同时，目录学、史论、史考等方面亦取得很大成绩。此期主要代表人物有：钱大昕、江藩、段玉裁、王念孙、王引之、纪昀、章学诚、崔述等。

钱大昕乃属吴派，撰有《潜研堂文集》、《十驾斋养新录》，

于音韵训诂多所创见。在史学上，他长于校勘考订，撰《廿二史考异》。他和王鸣盛相似，亦当属吴派中的革新派。他在《廿二史考异·序》中说：“唯有实事求是，护惜古人之苦心可与海内共白。”由此可见他对于客观义理的重视。同时，他又涉及到了古音与字义的关系问题。他在《诗经韵谱·序》中说：“古人以音载义，后人区音与义而二之；声音不通，而空谈义理，吾未见其精于义也。”他运用客观义理指导字义考证，这是一大发明。

江藩为吴派惠栋的再传弟子，撰《国朝汉学师承记》、《国朝宋学渊源记》，将经学分为汉学、宋学两大派。其所谓汉学，实际上即指治学方法上依据客观义理进行考据研究，又通过考据研究而求得义理的学派；而所谓宋学，实际上即指侧重于发挥主观义理的学派。汉学家则均为考据家；宋学一派中则绝大部分不从事考据，而且有些人即使从事考据，其结论也以曲解者居多。江氏已意识到了客观义理之学与主观义理之学之间的分野。

段玉裁师事皖派戴震，他十分重视运用考据和客观义理相结合的方法研究古籍。其所撰《说文解字注》，既是文字、音韵、训诂学方面的重要著作，更是运用“因声求义”和“理校”法整理古籍的代表作。他和王念孙等所倡导的“因声求义”和“理校”，都是以考据和客观义理之学为基础的。客观义理是“因声求义”的依据。他又在《广雅疏证·序》中说：“学者之考字，因形以得其音，因音以得其义。……治经莫重乎得义，得义莫切于得音。”“因声求义”离不开上下文的文意，文意亦即客观义理。关于“理校”，他在《经韵楼集》卷十一中说：“校书者就一字一句异同，鹵莽立说，而不观上下文以求其义理。”认为仅据较早的版本，而文字“于义理大乖”，是不行的。他指出了义理和校勘二者之间相互依赖的关系。当然，他自己在从事校勘时亦存在着主观武断之处，这也是难以完全避免的。

王念孙亦属皖派，他以客观义理为依据研究古籍，从声音以

通训诂，撰《广雅疏证》，搜罗汉、魏以前古训，详加考证，以形、音、义互相推求，为“因声求义”的重要代表著作。王氏又撰《读书杂志》，校正古书文字，阐明古义，多有创见，是运用“因声求义”和“理校”法系统地研究古籍而写成的具有很高水平的学术笔记，乃清代学术笔记之佼佼者，其价值不在顾炎武《日知录》以下。

王引之继承其父王念孙之学术，尤致力于古书虚字研究，撰《经传释词》，在刘淇《助字辨略》的基础上取得了更大的成就。他并且从理论上对研究古书虚字的方法作了总结。《经传释词·自序》中说：“揆之本文而协，验之他卷而通，虽旧说所无，可以心知其意者也。”他从理论上认识到了把握字义和上下文文意，以客观义理为依据从事古书虚字研究，所以成绩卓著。

纪昀乾隆时任《四库全书》总纂，对古籍进行校订整理，撰成《四库总目提要》，时称大手笔。他治目录学，依据客观义理考核古籍，对古来诸家著录分类与书籍内容之不合者，即所谓“循名失实，配隶乖宜”之处，“并一一考核，务使不失其真。”其依据客观义理治目录学的理论原则，体现在《四库全书凡例》和《四库总目提要》的各部“总叙”之中。他是清代目录学家中集前代之大成而成就最高者。

章学诚生逢乾嘉考据学全盛之世，但不投时好，在学术上独树一帜。他提出“六经皆史”之说，主张治经以考证史料和发挥义理相结合，把治经引向治史。在某种程度上，他继承了清初“经世致用”派的学风。他认为训诂名物考据是治学的“功力”，只是一种手段，而不是治学的目的。其思想反映在《文史通义》和《校讎通义》二书之中。他长于治史，主要是一个史学理论家，对于考据和义理之间的关系，则主要从理论上加以阐述。

崔述主张据经文以求其义理，不迷信传注，反对人云亦云。他由治经而专攻古史，从怀疑而辨伪、考信，上继疑古疑经派之

遗绪，下开近代史学界怀疑古书古事之风气。他著有《考信录》，考据详明而不墨守旧说，辨析精微而不空谈虚理。其考信、辨伪讲求考据、义理并重，且多从分析客观义理入手，偶有拘于经文之病。

此期中最大的成绩，是将客观义理之学的一般规律运用于训诂和校勘，发明并且从理论上总结出了“因声求义”和“理校”的方法，同时在总结古书虚字研究的方法和理论上也取得很大进展。这一时期虽然表面上是太平盛世，但政治上已潜伏着深刻的危机，考据学的全盛，当然掩盖不了国力的衰退。此期以后，有识之士如龚自珍、魏源等，看到了与现实相脱离的考据学泛滥之危害，举起复兴今文经学的旗帜，提出“通经致用”的口号。但这已无济于事，鸦片战争和太平天国革命相继爆发，考据学的全盛时期，却正是清王朝由盛而衰的转折时期。

六、清代考据学衰落时期的考据家义理之学

经历了鸦片战争和太平天国革命，清王朝一蹶不振，摇摇欲坠，考据学也进入了衰落时期。此期的主要代表人物有：俞樾、于鬯、孙诒让等。

俞樾师法王念孙父子，研究古籍着重于正句读、审字义、校勘夺误、通古音假借、串通义理、分析特殊语法现象等方面，撰有《群经平议》、《诸子平议》、《古书疑义举例》等。前二书为其治经、子的学术笔记，体例仿王念孙《读书杂志》，但成就则不及王书。其书中瑕瑜互见，但总的来说，俞氏长于串通义理、分析语法、正句读、审字义和发现夺误之处，而病于滥用古音通假和随便校勘臆改古书。《古书疑义举例》一书颇为成功，堪称为俞氏之代表作。他以客观义理为依据，对古人行文特点、修辞方法、虚词用法以及古籍致误原因等，细加剖析。其中多不

刊之论、精到之见，尽管他在从事具体考据时易犯主观臆断的毛病。

于鬯的学术和俞樾一脉相承，他仿效《群经平议》和《诸子平议》，撰成《香草校书》和《香草续校书》。前书为治经的学术笔记，后书为治子的学术笔记。二书在串讲义理和名物制度考证等方面多有所得。

俞樾、于鬯二人的学术笔记中，均有曲解古书义理而后以古音通假和校改原文圆其说的倾向。这是一种打着追求客观义理旗号，对主观义理的歪曲。与其曲解求通，不若宁阙毋滥。

孙诒让精于考据，长于义理，继承了“因声求义”和“理校”的传统，集乾嘉学派之大成，被称为清代朴学的殿军。他总结旧说，间以新见，撰《周礼正义》，是为清儒治经之代表作；又撰《墨子间诂》，是为清儒治子之代表作。他又有《十三经校记》、《札迻》、《籀庠述林》等学术著述，对古籍的校释大有贡献。在其著作中，考据和客观义理紧密结合，其学术堪称为清代考据家之代表。尤其可贵的是，他运用考据、义理相结合的方法，开始了对甲骨文、金文的研究，撰《契文举例》、《名原》、《古籀拾遗》、《古籀余论》等著作，开始了考释古文字的工作。

此期由于社会动荡，政治不安定，从事考据的学者减少，取得的成绩总的来说不如前一时期，考据学声势锐减。但孙诒让却为此期学术增色不少。他集前人考据学和客观义理之学之大成，取得了相当可观的学术成就，更重要的是，开辟了运用考据学和客观义理之学研究甲骨文、金文的崭新的学术领域。

七、清代学术终结时期的考据家义理之学

这一时期中，清王朝被推翻，但是清代最后一位考据学大师章炳麟，一直活到1936年，其晚年仍在苏州设“章氏国学讲习

会”，从事学术活动。所以，这一时期从清末一直延续到民国以后。此期主要代表人物有：康有为、王国维、章炳麟等。

康有为的考据学是为他维新变法的政治主张服务的。他撰《新学伪经考》、《孔子改制考》、《礼运注》、《中庸注》等，提倡“托古改制”，并把今文经学《公羊传》“三世”之说和《礼记·礼运》的“大同”思想结合起来，赋予新的内容，作为其维新变法的理论根据。他借用考据的形式发挥自己的政治、哲学思想，是清末主观义理之学的典型代表。

王国维早年研究哲学、文学，辛亥革命后以清遗老自居，从事于古代史料、古器物、古文字学、音韵学的考订。他治学严谨，主张以地下出土的史料参订文献史料，提出了著名的“二重证据”说，不仅探求古文献本身之义理，更要求以外证来证实其义理，这就具有了较强的科学性和可靠性，乃是对客观义理之学研究的一大发展。他是此期中以考据和客观义理相结合的方法治学的典型代表。《观堂集林》一书中汇集了他的大部分考证文章，其学术价值极高。他尤其致力于甲骨文、金文和汉、晋简牍的考释，成绩斐然。但是，其保守的政治观点也在其考据学著作中反映出来。

章炳麟早年从事民主主义革命，亦从事考据和古文献语言研究，撰有《庄子解故》、《齐物论释》、《国故论衡》等著作，又“作《文始》以明语原，次《小学答问》以见本字，述《新方言》以一萌俗”（见《小学略说》）。章氏是清末集主、客观义理之学于一身的考据大师。他十分重视“因声求义”，而且往往有所创获，但亦时时犯有牵强附会、任意推求的毛病。他在《庄子解故》中，基本上是运用考据和客观义理相结合的方法进行研究的，有不少创见。而在《齐物论释》中，他步清初学者傅山之后尘，以佛学解说《庄子·齐物论》，又时引西方哲学家康德、黑格尔之言，大量发挥主观义理，将主观义理之学发展到了登峰

造极的地步。《国故论衡》一书，是章氏的考据学论文集，他不迷信前人，敢于提出新见，其中不乏精辟见解。

此期的代表人物，明显的特点是已经跳出了单纯考据的狭小圈子，^⑤知识面广，思路开阔，并且普遍地对西方哲学感兴趣，关心现实政治，有自己的哲学思想和政治主张。他们的考据和义理研究，或借此发挥己见，如康有为；或作为政治上失意后的精神寄托之所在，如王国维、章炳麟。他们放眼于更加广阔的学术领域和思想领域，以其治学实践宣告了一个封闭式的学术时代的终结，显示了整个中国学术风气的转变。

八、清代考据家义理之学的特点

清代考据家义理之学的主流是客观义理之学。这是与考据家讲求实事求是地进行古文献研究分不开的。他们追求和把握客观义理，是为了拨开历史迷雾，认清研究对象的真实面目。在此过程中，他们重建并且有效地利用了客观义理之学这座可以通往历史真实的重要桥梁。这对清代学术的发展影响很大。其弊病是，自清初“经世致用”派学者以后的客观义理之学，基本上是与现实相脱离的。

主观义理之学有时包含着著作者的哲学思想和政治主张，也可能起过某种积极作用。但用于指导治学，则多流于曲解。所以，对于考据学来说，主观差不多是错误的同义语，主观义理之学导致主观义理曲解，这是不可取的。

客观义理之学是在与考据学紧密结合的过程中发展的。清代考据家运用客观义理之学从事古文献研究，明确提出把握客观义理乃考据的最终目的和检验考据结论是否正确的根本标准。他们把客观义理之学运用于辨伪学、目录学、校勘学、训诂学、古文字学以及史料考订诸方面，以客观义理之学指导考据，又通过严格

的考据而实事求是地把握客观义理。其最有成就的是：段玉裁、王念孙的“理校”、“因声求义”，刘淇、王引之的古书虚字研究，王国维的“二重证据”说。他们分别在各学科领域内运用和发展了客观义理之学，同时也促进了各学科研究的发展。当然，他们主要是在考据学实践中运用和发展了客观义理之学，并未能对客观义理之学本身从理论上和方法论上进行充分的研究和探讨。这项工作尚有待于后人来做。

客观义理之学的高度发展，对传统的经学产生了巨大的冲击。在经学方面，考据家们追求的是对经传真实面目的了解，而不是迷信。这导致了经学研究的高度发展。但其结果是，使经学走向了自己的反面，几乎面临着被否定的危险。经学是变相宗教——儒学的理论基础，被求实的考据家们还经典以本来面目，剥去了神圣的外衣，其结果将是导致经学迷信的全面崩溃。这在思想史和学术史上的影响，都是极深远的。

注：

①傅山一段，写作时曾参考了侯外庐《中国思想通史》第五卷有关章节。

作者工作单位：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